

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文件

沪药监法〔2021〕160号

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《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系统“谁执法谁普法” 普法责任清单（2020～2021版）》的通知

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局机关各处、稽查局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进一步明确普法内容和普法责任，落实普法责任制，我局制定了《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系统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（2020～2021版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系统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（2020～2021版）

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

2021年10月11日

（公开范围：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法宣办。

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综合和规划财务处

2021年10月12日印发

（共印45份）